

山东省调味食品协会文件

鲁调食协字[2025]7号

山东省调味食品协会关于《灵芝酱油》、《灵芝醋》等 2项团体标准立项的公告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山东省调味食品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》的要求，我会对泰安未来食品有限公司提出的《灵芝酱油》、《灵芝醋》等2项团体标准进行了立项评审，经评审该2项团体标准符合立项条件，批准立项。

请团标起草单位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山东省调味食品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》的要求，按时完成起草的编制工作，相关组织或个人如对该2项团体标准立项存在异议，请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内将意见反馈至协会邮箱，逾期按无异议处理。

特此公告

联系人：田书义 手机：18953759877

电话：0531-88966099

邮箱：sdstwspvh2021@163.com

